

证券代码：300375

证券简称：鹏翎股份

公告编码：2016-077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-股权激励（限制性股票）实施、授予与调整》及《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和《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决定对7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9,800股进行回购注销。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。

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9,800股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，总股本由185,834,188股减至185,784,388股。

由于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总股本减少、公司注册资本变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10日